

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党总支文件

宁大食党发〔2023〕7号

关于印发《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制度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，各部门：

《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制度（试行）》已经2023年第11次学院党总支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制度（试行）

中共宁夏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2023年10月30日

附件：

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制度

(试行)

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是党政领导进行工作协调、沟通情况、酝酿协商的一种议事形式。为进一步加强党政信息互通和工作互动，统筹推动学院工作正常运行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召开时间

学院领导班子定期沟通会一般每周一次，召开时间为每周一上午 8：30。

二、主持人与参会人员

会议由党总支书记或院长主持，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，必要时会议主持人可确定其他人员列席。

三、主要内容与程序

（一）院领导分别汇报上周工作的落实、处理情况，通报相关信息；

（二）传达上级会议精神或学习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；

（三）沟通协调本周工作，确定本周工作安排；

（四）根据工作进展情况，协调部署下一阶段工作；

（五）讨论其它需要提交会议研究的事项；

（六）院长、书记讲话。

四、基本要求

（一）立足本职，心怀全局，从学院整体利益的角度去思考、规划、安排处理好分管的工作，不能各自为政；

（二）坚持深入基层、深入实际，注重调查研究、熟悉业务、钻研理论、提高水平，议事时坦诚直言；

（三）反映事情应客观真实，不捏造，不隐瞒，不互相推诿、指责，与人为善，互敬互谅；

（四）如因工作产生分歧，应提前向书记、院长汇报，主动沟通，商讨解决办法，避免因意见分歧产生矛盾，矛盾分歧不得将其向下层转移；

（五）所有参加会议人员均应自觉遵守会议纪律，保守会议秘密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会议记录由副书记负责，并建档保存。

（二）会议结束后，由副书记负责制定学院每周工作日程安排，并报经书记、院长审定后在学院领导微信群发布。

（三）根据需要，一般一个月召开一次学院教职工大会，传达会议精神，安排布置有关工作。